

明新科技大學 113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甄試入學招生 低收入戶免繳報名費申請表

考 生 姓 名			報 考 系 所		
身分證字號			性別		出生 日期
戶 籍 地 址					
電 話	(日) (夜) 行動電話：				
應 附 證 件 (不予退還)	一、由各縣市地方政府或其授權之鄉、鎮、市、區公所開具之低收入戶證明影本(非清寒證明)。低收入戶證明文件需內含考生姓名、身份證號碼，且在報名截止日仍有效。 二、低收入戶免繳報名費申請表(本附件)。 三、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影本(低收入戶證明文件內已含考生姓名、身份證號碼則此項免繳)。				
備 註	一、請將應附證件置於本頁後方裝訂好，以免遺漏。 二、本申請文件需併同報名資料寄出，考生若經審查資格不符、證件不齊或逾時申請者，則一概不予受理，並需於考試前補繳報名費用。 三、報考者所檢附之證明若有不實，本校得追究其法律責任。 四、低收入戶考生報名費用全免，概依據教育部 92.10.29 台技(二)字第 0920160697 號函之規定辦理。				